

2021广东住房城乡建设领域十大“关键词”(下篇)

广东建设报记者 詹建业 唐培峰 陈小珊 王芷芸 姜兴贵

本期“行业观察”继续盘点2021广东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的十大“关键词”，记录广东住建不平凡的2021，本期为下篇。2022年，让我们继续以踔厉奋发、笃行不怠的姿态谱写广东住建高质量发展的崭新篇章。

NO.6 工程审批改革

自2021年1月1日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列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权限下放全国第一批试点地区，全面试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为此，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迅速行动，精准施策，按照“接得住、管得好”的总体目标有序推进试点工作，优化服务，探索创新示范，取得明显成效。

高效推进承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资质审批权限下放试点。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成立工作专班，印发“1+9”工作方案，开发业绩核查信息系统，实施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实时共享，实现“全程网办”“零跑动”和电子化办理，压减10个工作日审批时限，试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获得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表扬和企业广泛好评；签发首张试点事项资质证书，取得首张证书的企业从申请到领证仅用时2天，跑出广东试点“加速度”，广大企业反响热烈，表示会努力把握政策机遇和改革红利，发展好企业；在全国开展“政策宣贯服务月”活动，召开宣贯会和座谈会14场，及时解答企业疑惑，参加企业94家，现场解答企业疑问1500多条，会后整理公布常见问题答疑280多项；为解决企业难点堵点，将部下放试点资质纳入我省电子证照库，集中人力用2个月时间，开展试点事项存量纸质证书换证工作，为全省1277家企业1349项试点资质换发电子证书。为特级企业举办重组分立最新政策发布专场座谈会，提振企业信心，赢得企业普遍称赞。

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建设“一网通办”主题集成服务系统上线运行，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一个入口、一套系统、一次赋码、全省通办。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体外循环”和“隐性审批”问题整治工作，不断提高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在线审批水平。

深入推行告知承诺制，优化办事流程，将事前审批转为事中事后监管，持续完善监

督制度体系。一是推动自贸试验区先行先试。2018年3月起，分三批在广东自贸试验区开展审批告知承诺制试点，已覆盖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建筑业、工程监理、房地产开发等领域，通过率82.1%。二是在全省范围内开展人防工程监理资质、人防工程设计资质告知承诺制审批，通过率75.5%。三是支持部分地级以上市进行探索深化。鼓励并支持广州、深圳、东莞等3个地级以上市开展审批告知承诺制试点。其中广州市开展试点全覆盖，申报事项1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批工作，公示期满后制作发放电子资质证书。取证后30个工作日内，审批部门采取现场核查、资料核查、专家会审等多种形式进行全覆盖核查。实行企业承诺信息全程上网公开，将企业不良行为记录到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增强市场主体的信用意识。

推动电子证照全覆盖，全面实现零跑动。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大力优化行政审批方式、流程，着力推行智慧审批。一是实现全流程电子化。2019年3月，实现省市两级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含需专业部门会签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许可电子化申报和审批全覆盖。二是全面推动资质证书电子化。2019年10月18日，正式启用省级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电子证书，历时4个多月，全省2.7万本纸质证书全部完成换证工作，实现省、市、县（区）三级资质申报、资质审批、证书发放全流程电子化。三是全面实现“零跑动”。优化办事流程，压缩办事环节，企业申请资质和审批过程实现“不见面”和“零跑动”使企业从“最多跑一次”到“一次不用跑”，“公示结束后一周内取证”到“公示结束自行打印证书”。

同时，广东还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创新举措，加强信用信息记录和共享，构建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加快推进诚信体系建设。



2021年1月14日上午，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签发承接住房城乡建设部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权限下放试点的第一张资质电子证书。



截至2021年10月底，全省已筹集建设保障性住房18.56万套（间）

NO.7 保障房

“十三五”以来，广东积极构建全省“公共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住房+政策性租赁住房”的住房保障体系，取得丰硕的成果和经验。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有关保障性住房的相关规划和意见陆续出台，贯穿全年，保障性租赁房被官方和媒体多次被提及。

2021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明确保障性租赁住房基础制度和支持政策，并强调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突出住房的民生属性，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缓解住房租赁市场结构性供给不足，推动

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促进实现全体人民住有所居，引发了社会广泛关注。2021年11月5日，广东省印发《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指出将大力推动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同时，在摸清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关“十四五”规划。

保障性租赁住房的需求主要集中在大城市，尤其是人口净流入城市。在前期，按照“因地制宜、全力以赴”的原则，广东已有广州、深圳、佛山、东莞、珠海5市作为国家、省的试点

城市，探索经验。2021年，随着《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出台，广东将筹建保障性租赁房129.7万套、共有产权住房14万套，从2021年开始，广东将正式开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三年专项行动，在2021年—2023年期间，指导重点城市建立联审工作机制，多部门协调联动，三年内全省计划筹集建设86万套（间），将解决潜在住房保障需求规模的93%。截至2021年10月底，全省已筹集建设18.56万套（间），完成2021年度目标任务占比为83.5%，惠及群众超过50万人。

配建宿舍型保障性租赁住房，促进职住平衡。

据了解，在“十四五”期间，广东将筹建保障性租赁房129.7万套、共有产权住房14万套，从2021年开始，广东将正式开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三年专项行动，在2021年—2023年期间，指导重点城市建立联审工作机制，多部门协调联动，三年内全省计划筹集建设86万套（间），将解决潜在住房保障需求规模的93%。截至2021年10月底，全省已筹集建设18.56万套（间），完成2021年度目标任务占比为83.5%，惠及群众超过50万人。

NO.8 数字城管

近年来，我国城镇化水平不断提升，城市面貌焕然一新。在城市规模不断扩大和人口持续增加的背景下，如何提高城市管理科学化和精细化水平，成为一道现实的课题。

为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践行人民城市重要理念，广东省以数字化城市管理作为增强城市管理服务能力、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实现城市管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抓手，制定印发了《关于推进全省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积极推动建设全省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并努力构建全省数字化城市管理“一张网”。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2019年广东省地级以上市全面启动城市生活垃圾分类。随着数字化城市管理的发展，数字城管也为垃圾分类工作提质增效，形成了垃圾分类新格局。以广州市为例，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加快探索智慧城管建设，充分发挥网格管理和智慧城管平台优势，以网格化、智能化、“非现场执法”等全新模式，对市容环境、园林绿化、违法建设、户外广告、燃气管理、城市公用设施等方面实现城市管理全覆盖。目前全省21个地市已基本建成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加强了城市管理数字化向智慧化转变，切实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广州市垃圾分类智能化是数字城管赋能城市精细化管理的一个缩影。据了解，为全面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广东省各地市城管部门加快探索智慧城管建设，充分发挥网格管理和智慧城管平台优势，以网格化、智能化、“非现场执法”等全新模式，对市容环境、园林绿化、违法建设、户外广告、燃气管理、城市公用设施等方面实现城市管理全覆盖。目前全省21个地市已基本建成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加强了城市管理数字化向智慧化转变，切实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NO.9 智能制造

智能建造是构建基于互联网的工程项目信息化管控平台，在既定的时空范围内通过功能互补的机器人完成各种工艺操作，实现人工智能与建造要求深度融合的一种建造方式。随着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建筑业逐渐进入存量时代，其发展面临下列挑战：传统管理体制和建造模式相对落后，效率不高；劳动密集、现场作业环境差、劳动强度高的情况没有根本改变；行业的信息化水平不高，智能建造推进总体滞后，面临挑战十分严峻。在信息化时代，只有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发展的契机，才能真正推动智能建造的发展，带动建筑业转型升级。

在政策指导方面，为促进智能制造的发展，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广东省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粤府办〔2021〕11号，在第二章“升级建造方式”中明确提出要推行智能建造，加大建筑信息模型（BIM）、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建造全过程的集成应用力度。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国有资金参与投资建设的其他公共建筑全面采用BIM技术。发展BIM正向设计，推进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设施建设，推动BIM技术和CIM基础平台在智能建造、城市体检、建筑全生命周期协同管理等领域的深化应用。

加强智能建造、“机器代人”等应用场景建设，推动重大产品集成和示范应用。

而在技术创新方面，我国房企、人工智能公司、政府、高校等相关部门加大投入人财物，紧跟建筑业智能发展发向。工地机器人、装配式建筑、3D打印等应用于建筑业的技术层出不穷。2019年，由中建二局建设的世界上最大的原位“轮廓工艺”3D打印双层建筑在深圳宝安（龙川）产业转移园区成功完成主体打印。据悉，该建筑总面积230平方米、总高度7.2米的办公小楼净打印完成用时不到60小时。而碧桂园集团以广东博智林机器人有限公司为载体，目前在研建筑机器人46款，其中大多数机器人适用于现浇混凝土工艺与装配式建筑施工。已形成混凝土施工、混凝土修整、砌砖抹灰、内墙装饰等12个建筑机器人产品线，覆盖了大多数施工工序。

2021年2月初，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关于同意开展智能建造试点的函》，确定佛山顺德凤桐花园项目为全国7个开展智能建造试点工作的项目之一。这是广东博智林机器人有限公司建筑机器人首个商业应用项目，也是目前国内唯一真正引入建筑机器人且批量应用于工程建造过程的试点项目。在技术和场景的不断磨合过程中，智能制造在推动建筑业产业升级中大有可为。

NO.10 历史建筑

到

镇、名村、街区及历史建筑。

截至2021年12月，广东省已划定历史文化街区104片，其中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公布104片，完成挂牌保护88片；已划定历史建筑4003处，其中经市、县人民政府批准公布3993处，完成挂牌保护3712处，完成测绘建档2326处。2021年全省新增公布历史文化街区39处（累计公布104处），新增确认公布历史建筑296处（累计公布4003处），新增挂牌历史文化街区32处，新增挂牌历史建筑583处，新增测绘建档历史建筑1073处。

虽然在快速城镇化进程中，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但也应该清醒地看到，保护传承工作仍然存在例如诸多困难、挑战和问题。《意见》是40年来首次从中央层面出台指导性文件，也为接下来进一步做好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应对传承工作中挑战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从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编制的“一汇编、二指引、三标准”，再到广东省历史建筑数据采集及展示平台的上线，2021年广东省历史建筑保护上无疑是精彩纷呈。从战略上落实深化全国和省级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从实施上全面推进历史建筑、历史街区挂牌，从技术上采用三维倾斜、地面全景、室内VR等数字化信息技术推动对于历史建筑保护成果的广泛传播，形成立体的历史建筑和文化的保护和传承体系。